公用动力系统集成项目(分包工程名称)施工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u>项目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华虹制造(无锡)项目(项</u>目名称)已由 <u>无锡市新吴区经济发展局</u>(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u>无锡高新区(新吴区)行政</u> <u>审批局以锡新行审投备【2023】 9号</u>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 公司,建设地点为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新洲路 28号。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u>公用动力系统集成项目</u>(分包工程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 人为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甲方为信息产业电子第十 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

2、分包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本分包工程名称:公用动力系统集成项目
- 2.2 本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 <u>建设一条工艺水平为 65/55-40 nm</u>, 月产能达到 8.3 万片的 12 英寸特色工艺生产线所需的动力系统。
 - 2.3 本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新洲路 28 号。
 - 2.4 建设项目的完工日期: 2025年3月18日。
 - 2.5 本分包工程的标段划分(如果有): 1个标段
- 2.6 招标范围:根据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建设12 英寸集成电路生产线项目的要求,本次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本项目建设规模,完成相应的公用动力系统的设计、制造、采购供货、运输(含二次驳运)、掏箱及卸货、保险、仓储、就位、安装及调试、试运行、配合验收、培训、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缺陷责任期、质量保证期及其它相关服务。

项目概况:公用动力系统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系统的深化设计、设备供应、运抵现场(含二次搬运)、就位、安装、测试、调试、试运行、培训、竣工验收、移交以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 一、 冷冻水系统(含冷冻水、冷却水等)
- 二、 热回收水系统
- 三、 热水系统
- 四、 生产上水系统
- 五、 中水系统



- 六、 生活上水系统
- 七、空调与通风系统
- 八、 给排水系统(含市政给水,排水等)
- 九、 天然气系统
- 十、柴油系统
- 十一、 其他管道系统(含仪表用压缩空气,烟囱等)
- 十二、 电力系统(含动力,照明,插座,接地,避雷等)
- 十三、 自动监控系统
- 十四、 建筑及内装工事
- 十五、 空间管理等

3、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资质:
- (1) 投标人必须近 5 年内至少承接过一项在 12 英寸半导体芯片制造行业的同类项目,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1 亿元人民币。(列举项目名称;投标人须提供用户调查反馈表,及可验证的用户名称,联系人名,联系方式和电话)。
 - (2) 投标人必须通过 ISO9001 认证或同等质量管理认证资质。(提供证明)
 - (3) 投标人过去3年的年平均营业额不能低于3亿元人民币。(请列举)
 - (4) 投标人必须具有以下证书(提供证明)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

具备《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5)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经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且证书状态为"正常"。并且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项目施工项目负责人。
- (6)投标人需要按照技术指定的品牌要求和格式提交主要设备、材料的制造商授权和承诺函。
 -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8)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投标。
- (9)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出的系统配置要求提供**完整的系统设计方案**,并详细列出所有供货产品的品牌、型号、数量、单价和总价,进口设备及材料需单独列明,并写明原产地。
 - (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整体工程的<u>/</u>(各标段分包工程名称)中的<u>/</u>(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 (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分包工程)。

4、投标报名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u>2023</u> 年 <u>9</u>月 <u>6</u>日至 <u>2023</u> 年 <u>9</u>月 <u>11</u>日,每日上午 <u>9</u>时至 <u>11</u>时,下午 1 时至 5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上海市长寿路 285 号 16 楼(详细地址)报名。

5、招标文件的获取

- 5.1 凡通过上述报名者,请于 <u>2023</u> 年 <u>9</u>月 <u>6</u>日至 <u>2023</u> 年 <u>9</u>月 <u>11</u>日,每日上午 <u>9</u>时至 <u>11</u>时,下午 <u>1</u>时至 <u>5</u>时(北京时间,下同),在<u>上海市长寿路 285 号 16 楼</u>(详细地址) 持报名凭条、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购买招标文件。
-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u>5000</u>元,售后不退。图纸押金_/_元,在退还图纸时退还(不 计利息)。

6、投标文件的递交

-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u>2023</u>年 <u>10</u>月 <u>8</u>日 <u>9</u>时 <u>30</u>分,地点为<u>上海市长寿路 285 号 22 楼</u>(详细地址)。
 -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u>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u>(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双林路 251 号

联 系 人: 赵君杰

电 话: (21) 62162753

传 真: (21) 62578498

电子邮件: zhaojunjie@edri.cn



招标机构名称: 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长寿路 285 号恒达广场 16 楼

邮 政 编 码: 200060

联 系 人: 朱天昊 张 伟 周 敏 应秋祺

电 话: 86-21-32557710 32557717 32557905

传 真: 86-21-32557272

<u>2023</u>年<u>9</u>月<u>6</u>日

